

## 天马(安徽)国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本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（www.neeq.com.cn）官网上发布了《天马（安徽）国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，披露信息有疏漏，本公司予以更正。

更正情况如下：

原公告审议内容分别为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；《关于 2023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；《关于 2023 年财务决算的报告》的议案；《关于 2024 年财务预算的报告》的议案；《关于续聘审计机构》的议案；《关于 2023 年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；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；《关于提名马绍桓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；《关于提名臧金朝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；《关于提名冷宇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；《关于提名朱文侠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；《关于提名苏玉增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》的议案；《关于补充确认 2023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；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》的议案。

现更正为：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的议案

.....

（十五）审议《关于 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

2023 年，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和要求，认真履行监督职责，积极推动公司规范管理。

（十六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段文玲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监事会提名段文玲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 3 年，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生效。

（十七）审议《关于提名李翠莲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》的议案

监事会提名李翠莲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任期 3 年，自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本议案之日起生效。

除上述更正外，公告中其他内容保持不变。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马（安徽）国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